

梅州市公路事务中心

2024 年度梅州市公路工程初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 委员会评审（认定）通过人员公示

经梅州市公路工程初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认定），岳正果等 23 人通过助理工程师职称评审，王美云等 3 人通过技术员职称评审；吴梓玲通过评审考核认定（名单详见附件），现予公示。公示期从 2025 年 7 月 15 日至 2025 年 7 月 21 日（5 个工作日）。

公示结束后，由申报人所在单位纪检（监察）或人事部门在《评委会评审通过人员公示情况表》上如实加具意见并加盖公章，报送评委会日常工作部门。

公示期间，任何单位和个人如对公示内容有异议，可在公示期内（以邮戳为准）以书面形式向梅州市公路事务中心或梅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反映。单位反映需加盖公章，个人反映需署真实姓名和联系电话，否则视为无效，一律不予受理。

受理部门：梅州市公路事务中心人力资源部

通讯地址：梅州市江南署前路 1 号

联系人：李娜

电 话：2187236

邮 编：514021

受理部门：梅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专业技术人员
管理科

通讯地址：梅州市新中路 82 号市人社局 3 楼

联 系 人：谢萌

电 话：2128309

邮 编：514021

附件：1. 2024 年度梅州市道路与桥梁工程助理工程师职
称评审通过人员名单

2. 2024 年度梅州市道路与桥梁工程技术员职称评审通
过人员名单

3. 2024 年度梅州市道路与桥梁工程职称评审考核认定
通过人员名单

4. 评委会评审、及认定通过人员公示情况表

梅州市公路工程初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2025 年 7 月 14 日

